

B

黔农议复字〔2021〕87号

签发人：张集智

省农业农村厅关于省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219号建议的答复

魏其刚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支持村级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助力乡村振兴的建议》收悉。感谢您对我省发展村级集体经济助力乡村振兴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现就建议提出的有关问题答复如下：

2020年，全省如期完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整省试点各项任务。全省共清查集体土地总面积2.53亿亩，经营性资产234.7亿元，非经营性资产752.12亿元，共确认成员身份3643.06万人，共量化资产总额528.6亿元，发放股权证书893.68万户，组建股份经济合作社16759个，实现行政村全覆盖。省农业农村厅出台了《贵州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赋码工作实施方案》

《贵州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示范章程》等制度文件，规范指导各地有序组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，充分发挥其在管理集体资产、开发集体资源、发展集体经济、服务集体成员等方面的功能作用，多种形式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。

一、关于“注重奖励激励政策落实”的建议

一是实施全省农村“三变”改革示范村项目。今年投入省级财政资金 500 万元，优先在村支两委工作得力、具有一定的资源资产条件、产业基础或发展潜力的村实施 10 个农村“三变”改革示范村项目，引导村集体将资源性资产、经营性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，以及农民的土地经营权、宅基地使用权、集体资产股权和资金、物资、技术、劳动力等生产要素，通过股份合作等方式，整合投入到经营主体中发展产业，建立完善效益分析、利益联结、风险防控等机制，发展壮大集体经济，带动农民增收致富。

二是健全激励关怀机制。组织部门将持续加大定向招录优秀村干部、第一书记和驻村干部力度，切实解决优秀基层干部成长渠道，激励基层干部在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中主动担当作为。对在脱贫攻坚中表现突出的基层干部、第一书记、村干部等加大表彰奖励。建立村干部报酬增长机制及农村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奖励机制，确保村干部平均报酬稳步增长。

二、关于“加强监督管理规范运行”建议

主要从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两个方面，加强监督管理，降低村集体经济领域违纪违法问题发生的危险。

一是加强农村集体资产管理。基本完成 2020 年度政策与改

革统计年报和农村集体资产年度清查工作，进一步摸清了农村集体资产底数。强化农村集体资产管理，建立健全农村集体资产的登记、保管、使用、处置、收益分配等制度，对所有权、承包权、经营权各项权能及其抵押担保等情况进行动态登记，实行台账管理，坚决防止少数人控制和外部资本侵占。

二是建立健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。通过召开集体成员大会或成员代表大会，组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，通过组织章程，选举产生董事会（或理事会）、监事会，健全内部管理机构，确保产权明晰、权责明晰、监督有效。全面推行村党组织书记通过法定程序担任村级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将在基层党组织的领导下，有效承担集体经济管理事务和村民自治事务。

三、关于“完善政策研究平台建设”建议

各地按照宜农则农、宜工则工、宜商则商的发展思路，都对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作了很多有益的探索和实践，推动村级集体经济一、二、三产业融合发展。初步归纳发展村集体经济有以下六种模式。

一是资源利用型。利用集体矿产、山林、土地、果园、鱼塘等资源优势，采取存量折股、增量配股、土地入股、购买准备上市企业股权等多种形式，推动农村资产股份化、土地股权化，增加村级集体收入。六盘水市将 1.75 万亩村集体土地、2.06 万亩集体林地、2.21 万平方米集体房屋入股到企业、合作社、家庭农场等经营主体，通过股权收益，新增村集体经济收入 1524 万元。观山湖区金源社区服务中心龙泉村利用集体资源与七天连锁酒

店、蓝天驾校等实体合作，采取出租或入股的方式开展经营活动增加集体收入。

二是资产经营型。盘活村集体闲置办公用房、学校、仓库、礼堂等不动产，开展租赁经营。依托小城镇建设、园区开发、基地建设或落户本地的大企业、大项目，以独立、联合或股份合作的方式，建设标准厂房、标准门面房或利用村内闲置地建设“三产”服务设施，采取自营或出租等形式，发展物业经济，获取稳定的村级集体经济收入。利用非农用地或开发利用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，兴建沿街楼房、商铺、农贸市场、农家乐经营点、停车位，通过租赁等途径盘活集体资产。黔西县杜鹃街道育才社区、向阳社区，通过出租门面、建设停车场收费的方式，每年获取集体经济收入 52.1 万元。贞丰县珉谷街道菜园村出租 3 个集体门面，租金收益 2.4 万元，将龙滩沙场、肆发采石场进行开发，每年可收服务管理费 4.5 万元。

三是产业发展型。围绕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发展，把农民有序组织起来，大力发展具有地方特色和市场竞争优势的茶叶、辣椒、中药材和畜牧业等产业，围绕实施农村“一乡一业、一村一品”，着力发展种养业、农产品加工、电子商务等业态。利用本地生态资源发展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，促进农业与旅游、文化产业的深度融合，进一步延长产业链和拓展农业新功能，实现产业接二连三、融合发展。贵阳市投入 500 万元，支持 5 个“村淘创富”示范村建设，每村投入 100 万元，推动村集体经济向农村电商转型发展。罗甸县龙坪镇五星村采取支部+公司+农户”模式，

与贵州新中盛公司联建“万亩火龙果示范种植园区”，又与贵州汇生公司开发种植面积约 700 亩的酱香黄檀和柚林基地，实现村级集体经济积累 58 万元。

四是易地置业型。在区位优势明显地区或城镇规划区，按照统一规划、统筹建设的原则，与具有发展潜力、缺乏资本金的村寨通过异地兴建、联村共建等多种形式，共建村集体“飞地经济”。对无优势资源、无固定资产、无稳定集体收入的经济薄弱村，通过行政划拨、政府购买、社会投入等方式，在区位较好的县城、园区、中心镇规划区，兴建专业市场、商业门面、停车场等物业项目，以物业租赁或经营生产方式增加收入，产权由乡镇统一管理，经营收益权归村集体。六盘水市钟山区结合城市棚户区、城中村改造，为全区 44 个村每个村购置 100 平方米商铺，统一出租经营，每年每村可分红 10 万元。

五是服务创收型。成立村级建筑、劳务服务公司等服务型实体，承接有关建设项目，开展道路养护、林业绿化、环卫清洁、家政、安保等经营服务。发展农业生产性服务业，开展代耕代种代收、统防统治、烘干储藏、集中运输等综合性服务，促进农产品产地加工。遵义市把农村道路、安全饮水、农田水利、土地整理、扶贫开发、农业综合开发等 43 个投资在 200 万元以下的项目，直接委托村（社区）成立的劳务公司承建。

六是财政补助型。对地理位置较为偏远，有一定资源的村，通过财政补助支持发展特色产业。贵阳市投入 800 万元，用于支持 80 个村级集体经济组织贷款贴息，村级集体经济建设停车场、

畜禽养殖圈舍、乡村旅游点等小型经营性基础设施，购置生产经营性设施设备。遵义市出台村级集体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，市级财政每年按 10% 的比例增加投入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按每村（社区）每年 5 万元标准建立财政投入稳定增长机制。

下一步，将围绕六种村集体经济发展模式，进一步调研收集村集体经济发展典型案例，理清村集体经济发展的内在脉络，为广大基层干部提供有效的政策支撑、理论支持。

贵州省农业农村厅

2021 年 7 月 9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（联系人：薛宝贵；联系电话：85283162）

抄送：省人大选举任免联络委员会，省人民政府办公厅。

遵义市人大常委会。

贵州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

2021年7月12日印发

共印6份